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6-050

#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提供抵押或质押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4 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5 日召开了第十二届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及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提供抵押或质押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拟向各类金融及非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肆亿元整）综合授信额度，并提请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综合授信相关文件签署及手续办理，授信项下如需融资担保，可使用合并范围内自有资产提供抵押或质押。现将有关情况概述如下：

##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抵押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肆亿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并购贷款、项目贷款、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保理等。本次综合授信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授信额度包括新增授信及原有授信的续约，在授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无需公司再出具专项决议。

如果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申请需要提供抵押或质押担保事宜，公司拟使用自有（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房产、票据等资产提供抵押或质押担保。公司将结合资金需求情况分批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具体融资额度、担保措施等相关内容均以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所签合同约定为准。

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可根据实际经营需要自主分配、调整额度使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需控制在授信额度内，最终以各授信机构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实际签订的正式协议或合同为准。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公司董事会提请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质押、信用证融资、票据融资和开具保函等）的相关申请、合同签署等事宜，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上述综合授信及贷款业务的相关手续。如涉及上市公司主体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包括以自有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方式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另行履行董事会、股东会审议程序。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合理使用间接融资，保障公司业务有序开展及运营发展。目前公司经营状况稳定，具备相应偿债能力。本次申请授信事项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十二届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6 日**